

**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件 1）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项目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2）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本团成立于 1989 年，其主要任务是搜集、整理、研究、保护、宣传、普及并将维吾尔木卡姆搬上舞台。本团重点抓好以“维吾尔木卡姆”为中心的各项工作，积极开展公益性演出，促进文化交流。本团重点抓好以“传承木卡姆”为中心的各项工作，积极开展公益性演出，促进文化交流。2003 年维吾尔木卡姆在全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和传承工程会议上被列为十个艺术保护和传承工程项目之一。本团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文化艺术的政策法规，创作并演出，为进一步推动全区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还积极参与各项文化惠民活动，举办百姓周末大舞台等，积极开发群众喜闻乐见的演出形式及表演方式。演职人员在各地进行以歌舞、小品等多种多样形式的演出，受到了各地观众的热烈欢迎。

二、机构设置

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总计 6,691.3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6,604.96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86.37 万元。

2025 年度支出总计 6,691.3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6,605.42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85.91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2,728.02 万元，增长 68.83%，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新财建〔2024〕217 号”项目、“新财教〔2025〕129 号”项目、新疆人才发展基金项目、“新财教〔2025〕118 号”项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6,604.9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079.67 万元，占 92.05%；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129.48 万元，占 1.96%；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395.81 万元，占 5.9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6,605.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99.67 万元，占 37.84%；项目支出 4,105.75 万元，占 62.16%；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6,079.67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6,079.67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6,079.67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6,079.67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2,480.23 万元，增长 68.91%，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新财建〔2024〕217 号”项目、“新财教〔2025〕129 号”项目、新疆人才发展基金项目、“新财教〔2025〕118 号”项目。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5,299.13 万元，决算数 6,079.6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4.73%，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新财教〔2025〕129 号”项目、2025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2025 年度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项目-木卡姆之恋项目、2025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项目、新疆人才发展基金项目、“新财教〔2025〕118 号”项目，因此产生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文化事业发展、重点业务开展、文旅项目建设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的支出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最高，2025 年度决算数为 3,571.67 万元，占比 58.75%，主要用于木卡姆团综合业务楼运行补助项目、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项目、2025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2025 年度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项目、2025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项目、提前下达 2025 年文化人才专项、新疆人才发展基金项目、“新财教〔2025〕118 号”

项目、“新财教〔2025〕129号”项目、“新财建〔2024〕217号”项目。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071.6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1.64%。与上年相比，增加472.23万元，增长13.12%，主要原因是：2025年增加了“新财教〔2025〕129号”项目。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3,291.13万元，决算数4,071.67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3.72%，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新财教〔2025〕129号”项目、2025年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2025年度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项目-木卡姆之恋项目、2025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项目、新疆人才发展基金项目、“新财教〔2025〕118号”项目，因此产生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4,071.67万元，占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支出决算数为3,571.67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162.57万元，增长48.26%，主要原因是：2025年增加了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项目、“新财教〔2025〕129号”项目、新疆人才发展基金项目、“新财教〔2025〕118号”项目。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支出决算数为310.0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105.00万元，下降25.30%，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项目资金比上年减少100万元、2025年

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比上年减少 5 万元，因此产生差异。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支出决算数为 75.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2025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75.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一致，支出数一致。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15.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5.00 万元，增长 43.75%，主要原因是：2025 年增加新疆人才发展基金项目。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0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2025 年减少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31.26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2024 年功能分类科目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在此科目支出，2025 年调整至艺术表演团体（2070107）列支。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15.63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2024 年功能分类科目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在此科目支出，2025 年调整至艺术表演团体（2070107）列支。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73.44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2024 年功能分类科目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在此科目支出，2025 年调整至艺术表演团体（2070107）列支。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99.6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299.27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和奖励金。

公用经费 200.40 万元，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运转保障、

专项业务开展、文化建设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008.00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2,008.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2,008.00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支出 2,008.00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2,008.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了“新财建〔2024〕217 号”项目。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2,008.00 万元，决算数 2,008.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年初项目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2,008.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其他支出（类）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008.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008.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5 年增加了“新财建〔2024〕217 号”项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三公”经费支出，因此没有此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因此没有此项开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因此没有此项开支；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支出，因此没有此项开支。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 2025 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经费预算，因此没有此项开支。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年初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5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5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从自有资金开支，故未填报公务用车保有量。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 2025 年未安排公务接待费经费预算，因此无此项开支。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5 年未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5 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经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5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经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5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经费预算；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5 年未安排公务接待费经费预算。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事业单位）公用经费支出 200.4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09 万元，增长 8.14%，主要原因是：单位取暖费收费标准增长，导致取暖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586.9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76.9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4.9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5.07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86.9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2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1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车辆 5 辆，价值 180.54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 2025 年度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4 个，全年预算数 1362 万元，全年执行数 1362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为确保项目顺利进行，提前做好项目规划，将所列计划再三审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好定期监督检查，严格按照项目管理规范进行，在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落实把关，按照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做好审核工作，让项目资金落于实处。在项目完成后，做好受益群众民意调查及项目防范工作。二是严格坚持先做事、后验收、再拨付的原则，基本杜绝了资金被挤占和挪用现象的发生，跟踪检查到

位。职能部门全面参与专项资金事前、事中和事后全过程的监管。在监督环节上，实行关口前移，从事后监督管理转向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检查稽核相结合的监督制度上来，形成多环节全过程的监督管理格局，尽量早发现问题，早解决问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指标设置模糊不明确，在制定绩效指标时，未能充分考虑指标与项目执行全过程中各个重要节点的联系，未能明确量化目标，在执行过程中出现变动后，在原定的考核指标已不具备全面准确反映项目整体完成度的情况下未能及时对不匹配的指标做相应调整；二是绩效指标设置过于单一，太过于侧重于财务相关的指标的设置，忽略了其他重要因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坚持全面预算，加强预算编制和执行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确保财政资金使用效能持续提升；二是根据单位的实际情况切实、准确地设置绩效考核指标，充分考虑预算执行过程中各阶段的不同情况，充分考虑预算执行期间可能出现的各种变动，并根据实际情况做好应对措施。具体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我单位有 1 个 sm 项目，金额 502 万元，不公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2025 年我单位有 1 个 sm 项目，金额 502 万元，不公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结余分配：指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件 1）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项目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2）